

家庭相册

# 定格记忆

□惠晓红 文/图

我的婆婆，一个吃苦耐劳的农村女人，含辛茹苦养育了她的八个儿女。

和婆婆相处的日子不长，她却给我留下了难忘的记忆。27年前，爱人还在服役，深秋的周末，下班后我骑自行车，回乡下探望婆婆。

一路紧蹬快赶，太阳还是沉下了山，暮色与我结伴，夜风有点寒，月光照着路边泛霜的麦田，灰灰白白，好在视野开阔，我才不害怕。

犬吠声中，我满身尘土，额头湿漉漉进了婆婆家门，昏黄的灯光洒满宁静的小院，婆婆正在房内剥玉米，看我满身疲惫进门，异口同声地怨问“咋不捎话！”似又在自责“不知道你回来，知道的话就去欢迎你”。

二老说着起身，婆婆拿了掸子帮我掸土，公爹打了水让我洗脸，又去沏茶，和悦地嘱我小心



烫慢点喝，婆婆麻溜利索地进了厨房，扬了面在择菜，公爹清理完灶膛里的炉灰，提了柴笼去后院揽柴火。我端着茶杯斜倚在厨房门框上，感受二老给我的温暖

和幸福。心想，我公婆是农村人咋了，接人待物丝毫不比城里人差，在城里除过我的父母，有谁会把我当宝？

吃过饭，我和公婆一道剥起

玉米，拉着家常，说着我的工作。公爹用锥子把玉米棒子戳开豁口，我和婆婆再把玉米粒剥下，活看起来不重，在重复的剥离玉米粒中，不觉得我的手指有点痛，到临睡时，我这打算盘的会计手，竟磨出了血泡。

爱人不在，我就要赖挤在婆婆的炕上。受了风寒，我的腿疼得难受，翻来覆去，我用手不停捶打揉搓着自己的膝盖，搅得公婆也不能好好睡觉。

婆婆问我：“红，你咋了？”“腿有点风湿，路上受凉了，疼得厉害。”

“她大，你看药匣子老二搽的止疼膏还有没？”

公爹窸窣的穿衣中，婆婆拉亮电灯，公爹下地打开平柜上的红漆小木匣，翻找了半天一无所获。

已是后半夜，农村不比城里方便，没地儿买。看着辗转难眠

的我，婆婆一把将我的双腿搂在了她的怀里，“妈，别，我腿凉，您老身体又不好。”“没事，我给你焐焐，兴许一热，你能好受点。”

“妈，您快把我腿放下……”我费力地从婆婆怀里抽出双腿，不想我越使劲，婆婆反而搂得越紧。不容我反抗，下了命令，“赶紧睡，明早还有活儿要干呢。”

我的双腿贴在婆婆温热的胸口上，婆婆的体温慢慢将我的腿寒驱散，不知不觉中我竟睡着了。一觉睡醒，双腿还被婆婆紧紧地搂着，看着婆婆乳头凹陷的干瘪乳房，我满眼溢泪，发誓一定要好好孝敬婆婆。

不想婆婆因病早早离开了我们，至今已二十多年。想起往事，更多的是婆婆留给我的温暖，定格记忆，挥不去，抹不掉。

## 人生学无止境

——读《师旷论学》

□周脉明

《师旷论学》出自《说苑》，作者是西汉人刘向（约公元前77年——公元前6年），刘向是西汉经学家、目录学家、文学家。该书通过师旷劝告晋平公“秉烛”学习的故事，告诉了人们人生学无止境，任何时候都应该抓紧学习的道理。

师旷，字子野，今河北省南和县迓祜村人，春秋时著名乐师、道家。为晋大夫，博学多才，尤精音乐，善弹琴，辨音力极强。以“师旷之聪”闻名于后世。师旷不是天生盲人，其为何目盲，有三个版本：第一说是他天生眼盲；第二说是他因为觉得眼睛看到的東西使他无法专心地做一件事，所以用艾草熏瞎了自己的眼睛，使自己的心平静下来；第三说是他自幼酷爱音乐，聪明过人，但就是生性爱动，向卫国宫廷乐师高扬学琴时，用绣花针刺瞎了双眼，发愤苦练，终于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琴艺逐渐超过了师父。

据说，当师旷弹琴时，马儿会停止吃草，仰起头侧耳倾听；觅食的鸟儿会停止飞翔，翘首迷醉，丢失口中的食物。晋平公见师旷有如此特殊才能，便封其为掌乐

大师。晋平公年七十岁了想要学习，却担心自己年龄已老，怕自己这时学习为时已晚，向师旷请教。师旷打了三个比喻，劝他“秉烛”而学。他说：“少而好学，如日出之阳，壮而好学，如日中之光，老而好学，如秉烛之明，秉烛之明孰于昧行乎？”意思就是少年的时候喜欢学习，就像初升的太阳一样；中年的时候喜欢学习，就像正午的太阳一样；晚年的时候喜欢学习，就像点上火把一样明亮，点上火把和暗中走路哪个好呢？从而使晋平公心服口服，对师旷愉快地道出“善哉”二字，从而达到了劝学的目的。

师旷的“劝学”思想是值得肯定的，不仅仅是给古人，更重要的是给当今文明社会里年龄大一点儿的人们以深刻的启迪和鼓励。人生学无止境，任何时候都应该抓紧学习。

常听一些人唠叨：现在岁数大了，即使如何认真学习也与前途于事无补了，一切都晚了，苍蝇飞到玻璃上——有明度没有进度了。其实这只是给自己不愿意学习找一个冠冕堂皇的借口，给懒惰贴上一个美丽的标签而已。“老而好学”虽比不上“少而好学”和“壮而好学”，但总比不好学好呀！“活到老，学到老”，这是亘古不变的道理。“老而好学”并不是要把年轻时逝去的一切补救回来，而是活在当下，丰富当下自己的生活，以适应当下的生活节奏。再者，即使帮助儿女照顾下一代也需要与当下社会相适应的文化知识。如果不学习，恐怕真的要变成“老朽”了。

如果想立志学习就应该从当下开始，年龄绝对不是问题。年龄不是学习道路上的绊脚石、拦路虎，更非不想学习的借口。人生学无止境！终生学习，终生受益。



## 大饼子变迁记

□朱宜尧

去饭店，带回一点吃剩的大饼子，五岁的儿子像得了宝贝似的，抢过来就吃，这吃相，好像几天没吃过饭一样，狼吞虎咽的。

我问儿子香吗？儿子频频点头也不忘吃。

小时候，我可没少吃大饼子，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的农村，家家户户吃得最多的主粮就是玉米。玉米有很多吃法，去皮，磨成玉米碴子；磨成粉，就是老百姓常说的“糊涂粥”；如将玉米粉烫成面儿，发酵后，贴在豆角锅里，蒸出后一面金黄，还印有手指印，一面带着硬嘎巴，就是大饼子了。很多人爱嚼那硬嘎巴，越嚼越香，有玉米的糊香。

当然，我的描述看起来很美，但那时候没油水，一日三餐天天大饼子，且大饼子又不像白面馒头口感柔软细腻，我和母亲说过，“肚子”眼儿细吃不进去，那时我还分不清嗓子和肚子，便说了至今都留下笑柄的话。

后来我上了中学，带饭带的是白面玉米面“发糕”。当然，白面，仅仅是一小部分而已，大部分还是玉米面，那样的发糕也仅仅好吃了一点点，我几乎每天都是这样的午餐。尽管这样，还经常吃不饱，铝饭盒就那么大，一块发糕放进去就没了放菜的地儿，现在想想，好像智商都受到了饥饿的影响。也难怪，一家五口人有三口需要带饭，这一大早，母亲是怎样艰难地把每个人的饭盒填满。

1995年，我考入兰州铁路机械学校，这一年结束了吃大饼子的历史，离开家乡，到外面求学，后来毕业分配到了车辆段挣



本专栏持续征稿  
欢迎您踊跃投稿  
投稿邮箱:ldwbgh@126.com

工资，家乡生活也大变样，大饼子逐渐淡出了人们的生活。

这些年饭店流行大锅台一锅出，锅是小的点，但炖的都是鸡鸭鱼肉，铁锅上贴一圈大饼子，二十分钟即熟。

大饼子蒸熟后喧腾腾的，香气扑鼻，吃起来口感柔软细腻，面与肉香混在一起，根本吃不到玉米的味道，只是颜色还有几分金黄之彩。

不知为何，人过四十，突然爱上老味道，尤其是家的味道，母亲的味道。也时常会想起，母亲贴大饼子的身影，那时候生活没有选择，好像一条路只能朝着前方走。如今，生活丰富多彩，吃的更是品类繁多。大饼子也改头换面，压成饼，再过油炸，香酥脆口。还有很多店面，粗粮细做，别说吃了，看着都是一种享受。

牢记苦日子，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大饼子营养了一代人，已经成了那代人的精神食粮，见证了时代的繁荣与变迁。

## 征稿启事

您有铭记激情岁月的老照片吗？您身边发生过感人至深的工友故事吗？您和工会发生过哪些有趣的事情？如果有，那就用笔写下来，给我们投稿吧。

投稿要求如下：

**工友情怀**——以真实的工友间发生的事情，表达工人阶级的互助情感（每篇800字左右，要照片）。

**工会岁月**——以照片为开头，讲述自己的工会工作经历（以一个故事为主，800字左右，

有1至3张相关图片）。

**青春岁月**——讲出您青年时的小故事并附相关图片。每篇500字左右，署名可尊重您的要求。

**家庭相册**——以家庭照片的形式讲述您和家人的小故事（每篇300字一张图）。

本版热线电话:63523314  
本版邮箱:ldwbgh@126.com  
本版面向所有职工征集稿件